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 生物肥料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江苏禾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17年9月

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其起止地点。

3、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居住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结论和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7、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生物肥料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	江苏禾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联系人																		
通讯地址	泰州市姜堰区顾高镇顾高村																				
联系电话		传真	/	邮政编码	225502																
建设地点	泰州市姜堰区顾高镇顾高村																				
立项审批部门	泰州姜堰区经信委		批准文号	2017—321284—26—03—619826																	
建设性质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行业类别及代码	C2625 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制造																	
占地面积	20000m ²		绿化面积	1000m ²																	
总投资(万元)	50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																
评价费用(万元)	/			预投产日期	2017年12月																
原辅材料(包括名称、用量)及主要设施规格、数量(包括锅炉、发电机等)																					
主要原辅材料及生产设备见表 1-1 和表 1-2。																					
水及能源消耗量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名称</th> <th>消耗量</th> <th>名称</th> <th>消耗量</th> </tr> </thead> <tbody> <tr> <td>水(吨/年)</td> <td>75</td> <td>柴油(吨/年)</td> <td>/</td> </tr> <tr> <td>电(度/年)</td> <td>50000</td> <td>蒸气(吨/年)</td> <td>/</td> </tr> <tr> <td>燃煤(吨/年)</td> <td>/</td> <td>其他</td> <td>/</td> </tr> </tbody> </table>						名称	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水(吨/年)	75	柴油(吨/年)	/	电(度/年)	50000	蒸气(吨/年)	/	燃煤(吨/年)	/	其他	/
名称	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水(吨/年)	75	柴油(吨/年)	/																		
电(度/年)	50000	蒸气(吨/年)	/																		
燃煤(吨/年)	/	其他	/																		
废水(工业废水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废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排放量及排放去向																					
项目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经收集后用于厂区绿化。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年产生量为 60t，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																					
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的设施的使用情况																					
无。																					

表 1-1 主要原辅材料 (t/a)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牛粪、畜禽粪便	吨/年	10000	含水量 70%
2	秸秆、菇渣	吨/年	10000	含水量 70%
3	中药渣	吨/年	3000	含水量 60%
4	微生物菌种	吨/年	2	/
5	草木灰	吨/年	400	/

其中中药渣来自济川药业集团有限公司，并承诺中药渣中不含有危险废物，为一般固体废弃物，具体见附件（中药提取废弃物处置协议）。

表 1-2 主要设备清单

序号	项目	单位	型号	数量
1	翻堆机	台	/	1
2	装载机	台	/	2
3	搅合接种机	台	/	1
4	皮带输送机	台	/	8
5	往返振动筛	套	/	1
6	粉碎机	台	/	1
7	检测仪器	套	/	1

一、工程概况

1、项目由来

江苏禾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位于泰州市姜堰区顾高镇顾高村，主要从事生物肥料的生产，随着市场的需求改变，公司在建筑、生产设备、生产工艺、产量均不改变的前提下拟投资 50 万元进行技术改造。改建后，原辅料由原来的牛粪 20000t/a 变为牛粪、畜禽粪便 10000t/a，秸秆、菇渣由原来的 8000t/a 增加至 10000t/a，同时年加入 3000t 的中药渣，最终形成年产有机肥 1 万吨的生产能力。项目占地面积为 20000m²，建筑面积为 15000m²。项目已经取得泰州姜堰区发改委的备案文件，项目代码：2017—321284—26—03—619826。

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以及国务院 98 第 253 号文《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的有关规定，企业委托江苏圣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现我单位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环境保护部令第 44 号以及泰州市姜堰区环境保护局出具《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咨询（登记）表》意见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对项目产生的污染和对环境的影响进行分析，从环境保护角度评估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本项目所涉及的消防、安全及卫生问题不属于本评价范围，请公司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标准执行。

2、项目概况

2.1 建设项目名称、项目性质、建设地点及投资总额

项目名称：生物肥料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项目性质：技改

建设地点：泰州市姜堰区顾高镇顾高村

建设单位：江苏禾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总额：项目投资 50 万元

建设周期：3 个月

2.2 建设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建设性质为技改项目，项目发酵车间、原料堆场以及成品堆场均依托原有，不新建厂房。具体建设内容见表 1-3，产品方案见表 1-4，公用及辅助工程见表 1-5。

表 1-3 建设项目主要内容

序号	建筑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总用地面积	m ²	20000	—
2	发酵车间	m ²	10000	依托现有
3	原料堆场	m ²	4000	
4	成品堆场	m ²	1000	
5	雨水收集池	m ³	8	
6	办公室	m ²	/	租用

表 1-4 建设项目（技改项目）主要产品方案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改前	技改后	增加量	年运行时数
1	有机肥	10000t/a	10000t/a	0	2400h

表 1-5 公用及辅助工程（改建项目）

工程名称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贮运工程	成品仓库		1000m ²	依托现有
	原料仓库		4000m ²	
公用工程	给水	自来水	75t/a	当地自来水管网，依托现有
	排水	雨水	/	经雨水收集池收集后用于厂区绿化，依托现有
	供电		50000kWh/a	变压器，依托现有
环保工程	废水	生活污水	60t/a	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依托现有

	固废	一般固废暂存	200 m ²	集中收集后回用于生产，现有
	噪声治理（降噪量）		≥25dB（A）	厂界达标排

3、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厂区平面布置及周边 300 米环境现状

地理位置：江苏禾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位于泰州市姜堰区顾高镇顾高村，北侧、东侧、西侧均为农田，南侧原为养牛场，现已闲置。具体地理位置见附图 1。

厂区平面布置：本项目大门朝南，厂区内建有 3 幢建筑物，北侧为发酵车间，东侧为原料堆场，西南角为成品堆场。建设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及厂房内各车间分布情况具体见附图 2。

建设项目厂界周围 300 米土地利用现状：建设项目北侧、东侧、西侧均为农田，南侧原为养牛场，现已闲置，项目周边 300 米范围内环境敏感目标为北侧 200m 处的顾高村。建设项目厂界周围 300 米内土地利用现状见附图 3。

4、劳动定员

项目建成后全年工作日 300 天，每班 8 小时；项目定员 5 人，本项目运营后实行一班制。

5、“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1）生态红线

根据《泰州市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2016 年 11 月）（泰政发〔2016〕185 号）兴化市辖区分为 15 个区域，本项目位于泰州市姜堰区顾高镇顾高村，对照《泰州市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距离本项目最近的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范围为中干河清水通道维护区二级管控区 1340 米。生态红线区域规划图详见附图 4，生态红线区域名录见表 1-6。

表1-6中干河（姜堰区）清水通道维护区区域表单位 km²

生态红线区域名称	主导生态功能	生态区域范		面积		
		一级管控区	二级管控区	总面积	一级管控区	二级管控区
中干河清水通道维护区	水源水质保护		中干河及两岸各 200 米范围	9.32		9.32

本项目位于中干河清水通道维护区二级管控区外，且本项目采取有效措施，废气达标排放；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项目生产固废和生活垃圾均妥善处置，不会造成二次污染，本项目落实相关环保措施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符合《泰州市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2016 年 11

月) (泰政发〔2016〕185号)。

(2) 环境质量底线

项目所在地大气环境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要求;地表水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II类标准要求;声环境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2类标准。本项目废水、废气、固废均得到合理处置,噪声对周边影响较小,不会突破项目所在地的环境质量底线。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环境质量底线标准。

(3) 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用水取自当地自来水,且用水量较小,不会达到资源利用上线;项目占地符合当地规划要求,亦不会达到资源利用上线。

(4)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本项目所在地没有环境准入负面清单,本次环评对照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草案》进行说明,具体见表1-7。

表 1-7 项目与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草案》相符性分析

序号	内容	相符性分析
1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及修订	经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项目产品、所用设备及工艺均不在《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及修订中的限制及淘汰类,为允许类,符合该文件的要求。
2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苏政办发〔2015〕118号)	经查《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苏政办发〔2015〕118号),项目产品、所用设备及工艺均不属于限制及淘汰类,为允许类,符合该文件的要求。
3	《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	本项目不在国家《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和《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中。
4	《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江苏省	本项目不在《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中。

	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	
5	《市场准入负面清单草案》	经查《市场准入负面清单草案》(试点版), 本项目不在其禁止准入类和限制准入类中。

由表 1-7 可知, 本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草案》要求。综上所述, 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要求。

6、与《江苏省通榆河水污染防治条例》相符性分析

根据《江苏省通榆河水污染防治条例》, 泰州市境内的泰东河、新通扬运河、引江河、卤汀河为通榆河的供水河道, 其两侧一公里为一级保护区; 该条例第 36、37、38 条规定如下:

第三十六条通榆河一级保护区、二级保护区内禁止下列行为:

(一) 新建、改建、扩建制浆、造纸、化工、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炼油、铅酸蓄电池和排放水污染物的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项目、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项目、金属制品项目等污染环境的项目;

(二) 在河道内设置经营性餐饮设施;

(三) 向河道、水体倾倒工业废渣、水处理污泥、生活垃圾、船舶垃圾;

(四) 将畜禽养殖场的粪便和污水直接排入水体;

(五) 将船舶的残油、废油排入水体;

(六) 在水体洗涤装贮过油类、有毒有害物品的车辆、船舶和容器以及污染水体的回收废旧物品;

(七) 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

第三十七条通榆河一级保护区内禁止下列行为:

(一) 新建、扩建直接或者间接向水体排放污染物的项目;

(二) 新设排污口;

(三) 建设工业固体废物集中贮存、利用、处置设施或者场所以及城市生活垃圾填埋场;

(四) 使用剧毒、高残留农药;

(五) 新建规模化畜禽养殖场;

(六) 在河堤迎水坡种植农作物;

(七) 在河道内从事网箱、网围渔业养殖，设立鱼罾、鱼簖等各类定置渔具。第三十八通榆河一级、二级保护区限制下列行为：

(一) 新建、扩建港口、码头；

(二) 设置水上加油、加气站点；

本项目距离中干河约 1340m，所在区域不在一级保护区及二级保护区内，未在供水通道设置排污口。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江苏省通榆河水污染防治条例》的要求。

7、与土地利用规划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建设地位于泰州市姜堰区顾高镇顾高村，从事生物肥料生产技术改造项目；根据国土资源部《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以及《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和《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项目用地不属于限制用地和禁止用地的范畴。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咨询（登记）表》中泰州市姜堰区顾高镇社会事务服务中心批复的“该项目为技改项目，符合村镇规划、土地利用规划，清审批”可知该项目符合土地利用规划。

综上，建设项目符合当地发展规划和环境规划，项目选址是可行的。

8、与“两减六治三提升”相符性分析

“两减”是指减少煤炭消费总量和减少落后化工产能。

“六治”，是指治理太湖及长江流域水环境、生活垃圾、黑臭水体、畜禽养殖污染、挥发性有机物和环境隐患。

“三提升”，是指提升生态保护水平、环境经济政策调控水平和环境执法监管水平。

对照中共江苏省委、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及姜堰区 2017 年 1 月 9 日上午召开的“姜堰区“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动员会”的相关要求，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废气经过处理后均达标排放；生产固废与生活垃圾均得到妥善处置，符合“两减六治三提升”的要求。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一) 现有项目概况

江苏禾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姜堰市顾高镇顾高村，主要从事生物肥料的生产，其“生物肥料生产项目”于2013年8月19通过姜堰市环保局验收（详见附件）。

2、现有项目工艺流程

根据原环评及验收资料，该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和产污环节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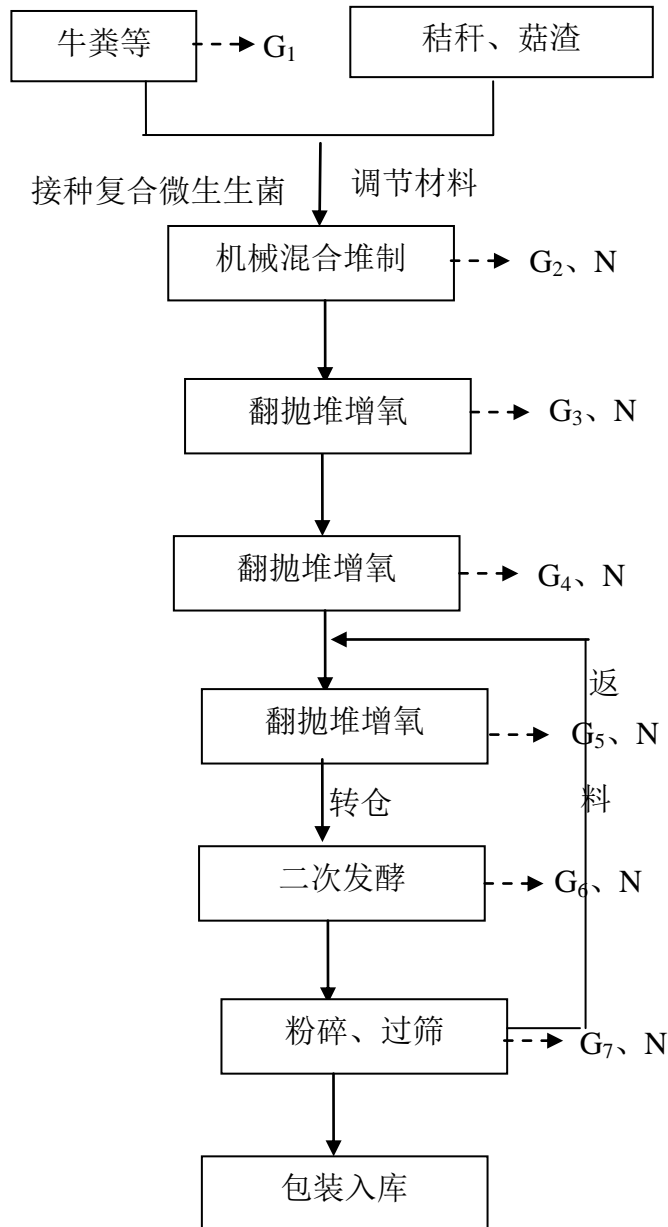


图 1-1 现有项目产品生产工艺流程图及产污环节图

生物肥料生产工艺流程如下：将牛粪、秸秆、菇渣等按一定比例称重后与复合微

生物菌一并放入机械混合堆，期间通过翻堆增氧，然后将物料转仓进行二次发酵，发酵完成后对物料进行粉碎、筛选，粒径过大的物料收集后返回至混合堆中再次进行翻抛增氧，对复合规格的物料进行包装入库，等待发货。

3、原有污染情况

1) 废水

该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场地清洁主要采用扫帚等进行清洁，无场地冲洗废水产生；原料牛粪中的水分最终以水蒸汽的形式进入大气中；该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产生的生活污水，预计年产生约 120 吨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农田施肥。本项目无废水直接排放，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不良影响。

2) 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粉碎、筛分混合过程中产生的粉尘和发酵车间(含粪便堆场和发酵工段)产生的恶臭。

A、粉尘

该项目在堆肥发酵后期进行的翻堆、粉碎过筛制粒、包装入库过程中产生一定的颗粒物粉尘。对翻堆、包装入库过程中产生的颗粒物粉尘，由于密度较大，粒径较大，绝大多数均在车间内自然沉降，仅有少量的粉尘散发，不会对周围环境带来不良影响；对于粉碎过筛制粒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由于设备设有配套的布袋除尘设施，经除尘设施处理后，粉尘的去除率 90%以上，粉尘经处理达标后排放，不会对项目周围环境带来不良影响。

B、恶臭

由于该项目年耗牛粪约为 20000 吨，发酵车间产生的恶臭气体主要污染物为氨、硫化氢、挥发性有机酸等恶臭物质，本项目恶臭污染源在场区分布较广，并以低矮的面源形式排放，属于无组织排放。由于项目主要使用的原料为牛粪，粪便在公司车间内自然堆放发酵，产生臭气较少，类比同类型和规模企业，其排放速率估算： NH_3 0.1kg/h， H_2S 0.05 kg/h。为减少恶臭排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业主应加强管理，尤其应加强日常的生产、仓储、运输过程中密封性管理，并采取以下防治措施：①发酵车间及粪便堆场等生产场所：采用水泥硬化地面，规范操作，有机肥熟化时覆盖帆布等，减少臭气散发，并及时运走有机肥；②在厂区内恶臭气体集中产生地点投放或铺设秸秆等含纤维素和木质素较多的吸附剂材料，用以吸附臭气；③加强厂周边绿化，绿化树木选择能抗污力强、净化空气好的植物，充分利用绿色植物吸收恶臭，减轻臭气

的影响。

3) 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各类生产设备工作时产生的噪声（噪声值为 70~85dB(A)），这些设备均安装在厂房内，建筑物能起到一定的隔声效果。为减少噪声排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业主应合理布局，充分利用距离对噪声进行衰减，同时运营期间进一步加强对噪声源的降噪治理，对高噪声设备采取加固、添加隔振垫减振等措施，控制运行时间，在厂界周围进行绿化带隔离，种植高大的阔叶乔木，以充分降低对可能产生的直接影响。预计采取上述措施后，该项目厂界噪声可达标。

4) 固体废物

该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料和职工产生的生活垃圾。预计本项目年产生约 50 吨的废料和 3 吨的生活垃圾，废料可作为原料回收再利用，不排放；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处置。本项目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现有项目总量控制表见表 1-8。

表 1—8 现有项目总量控制表

类别		建议总量控制指标
废水	---	---
废气	颗粒物	0.5t/a

（二）现有项目存在主要环境问题

现有项目已通过姜堰区环保局验收，且目前已经停产，因此不存在环境问题。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地形地貌

泰州市姜堰市区位于江苏中部，江淮之间，东临海安县，南接泰兴市，北毗兴化、东台市，西连泰州市海陵、高港区。姜堰市位于淮河水系与长江水系的分水线上，以 328 国道为界，南部地面程高 4.5-6.5m，属长江三角洲平原，北部地面程高 2.5m，属江淮湖洼平原。

2、气象特征

该区域气候属北亚热带湿润性季风气候，四季分明，雨水充沛，日照充足，全年日照时数为 1962.6 小时，太阳辐射总量年平均 49.6 万焦耳/平方厘米。根据姜堰区气象站资料，常年平均气温 14.9℃，年均降水量 1030.6 毫米，年均蒸发量 1420.3 毫米，平均相对湿度 80%，气压 1016.6 毫巴，无霜期 296 天，农作物生产季节达 316 天。全年盛行偏东风，年均风速 3.1m/s。受季风环流影响，强热带风暴、暴雨、干热风、大风、低温、霜冻、冰雹等灾害性天气时有发生。各气象要素均值见表 2-1。

表 2-1 气象要素均值

气象要素	均值	气象要素	均值
气温	14.9℃	平均风速	3.1m/s
降水量	1030.11m	主导风向	ESE
蒸发量	1420.3mm	平均雷暴日数	35.4 天
相对湿度	80%	/	/

风向玫瑰图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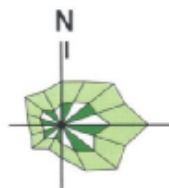


图 2-1 风向玫瑰图

3、水文

姜堰区境内河流分属两大水系，南部是长江水系，北部是淮河水系。通扬运河、周山河、西姜黄河等主要河流构成“四横十竖”水系。姜堰区境内水系以老 328 国道为界，分上、下水系，南为上河水系（长江水系），北为下河水系（淮河水系）。

本地区地下水水文地质属于江苏省松散岩类孔隙含水岩组、三角洲含水岩亚组，具有明显的三角洲特征。市境内地下水深度在 300 米以下，由上而下可分为潜水层、微承压层和第 I、II、III 承压含水层，第一承压水层深 79~126 米，日可产水 1.63 万吨，可直接作为饮用水；第二承压含水层深 140~183 米，日可产水 1.00 万吨，水质优良，可制作天然饮料，具有较高的经济开采价值；第三承压含水层深 180~270 米，日可产水 6.98 万吨，淡或微咸，可作为工业用水。地下水平均日可开采量 9.60 万吨，地下水静止水位在地表以下 1.2~2.0 米。

4、生态

姜堰区土壤母质为江淮冲积物，土壤类型有水稻土和潮土。主要种植水稻、小麦、油料、蔬菜等农作物，饲养家畜、家禽、养蜂和水面养殖。地带性植被属落叶林带，由于长期的农业生产活动，自然植被已残留无己。现有林木以农田林网和四旁种植为主，人工栽培的植物主要有银杏、水杉、柳、桑等地带性植被。

境内有较丰富的野生动植物资源。野生动物和水生生物有：狗獾、刺猬、野兔、黄鼠狼、野雉、蝙蝠、地鳖虫、蛇、鱼、虾和鸟类等，还有鳖虫、斑蝥、蟾酥等可供药用的昆虫；野生植物种类也有分布，其中可供药用的有皂荚刺、半夏、石菖蒲等。

区内无自然保护区，无森林、无珍稀濒危物种。仅有鸟类、鼠类、蛇类、蛙类及昆虫等小型动物。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一、社会经济结构

泰州市姜堰区位于江苏中部，江淮之间，东临海安县，南接泰兴市，北毗兴化、东台市，西连泰州市海陵、高港区。姜堰区位于淮河水系与长江水系的分水线上，以 328 国道为界，南部地面程高 4.5-6.5m，属长江三角洲平原，北部地面程高 2.5m，属江淮湖洼平原。

姜堰区总面积 927.52 平方公里，其中水域面积 175.82 平方千米，常住人口 79.31 万。现下辖 2 个街道，14 镇，1 个省级经济开发区，1 个 5A 级风景名胜区，39 个居民委员会，262 个行政村。

2016 年全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521.36 亿元，可比增长 10.9%。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36.62 亿元，可比增长 3.5%；第二产业增加值 246.75 亿元，可比增长 11.4%；第三产业增加值 237.99 亿元，可比增长 11.4%。按常住人口计算，人均地区生产总值达 71400 元。

服务业占 GDP 比重比上年提高 2.6 个百分点。全区实现高新技术产业产值 535.37 亿元，增长 14.1%，占规模以上工业比重达 40.9%，比上年提高 1.1 个百分点。年末，全区私营企业注册资金达到 505.4 亿元，私营企业数 1.25 万户，个体工商户注册资金 140.46 亿元，个体工商户数 3.71 万户。

2016 年全区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34.95 亿元，增长 15.2%。其中，税收占比 82.8%。在公共财政预算收入中，国税部门入库地方税收 7.56 亿元，增长 5%；地税部门入库地方税收 21.38 亿元，增长 19.1%；财政部门入库行政性收费等非税收入 6.01 亿元，增长 15.8%。全年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61.15 亿元，增长 38.1%。

姜堰区境内宁靖盐高速公路纵贯南北，328 国道、宁启铁路、江海高速公路横穿东西，新老通扬运河、中干河、姜溱河等骨干航道纵横交错，并建有宁启铁路姜堰客运站和货运站。穿城而过的新、老通扬运河是连接长江的主要航道。姜堰周围 200 公里内建有 7 个机场，扬州泰州机场距市区仅 40 公里，北距盐城南洋国际机场不足百公里。两小时车程半径范围内有 10 个中国一类港口，最近的泰州港距离只有 20 公里。

公共文化服务水平稳步提高。加快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文化馆新馆对外开放，天目山遗址核心区保护工程稳步推进，镇村图书“一卡通”服务全覆盖，举行纪念抗战胜利 70 周年职工大型歌咏会与文艺百村行等系列文化活动。全年在泰州台

用稿用片 700 多篇，获泰州广电台繁荣奖，省台用稿用片 100 多篇，央视新闻频道用片 12 篇。年末全区拥有文化馆 1 个，艺术表演团体 1 个，公共图书馆 1 个，博物馆 1 个，美术馆 1 个，档案馆 1 个，全年向社会开放各类档案数 10673 卷。

卫生事业加快推进。医疗卫生均衡发展，加大省示范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创建工作力度，已创建成 9 家省示范乡镇卫生院、4 家省示范村卫生室，年内按序时进度实施了人民医院科研教学楼、中医院制剂楼、溱潼人民医院内科病房楼以及大伦、港口卫生院整体搬迁、区域卫生信息平台二期工程（包括居民健康卡）等重点工程项目建设。基本形成了“横向全面覆盖，纵向有机衔接”的“15 分钟健康服务圈”，全面实施了乡村医生签约服务工作。着力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按人均 40 元的标准建立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专项资金，已建立居民电子健康档案 626260 份，建档率 85.9%。创成省级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年末全区共有各类卫生机构 303 家，其中医院、卫生院 31 家；各类卫生机构实有床位 3393 张，其中医院、卫生院 3158 张；共有卫生技术人员 3730 人，其中注册护士 1359 人。其中乡镇卫生院 21 个，床位 758 张，卫生技术人员 740 个；乡村医生和卫生员人数 555 人。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人口覆盖率 100%。

成功举办第五届“黄龙士双登杯”世界女子围棋擂台赛、全国铁人三项积分赛、全国围棋甲级联赛、市篮球三人制“谁是球王”争霸赛等品牌赛事。群众体育活动不断，举办了区第六届运动会，第二届大学生村官运动会等。承办了省石锁技能、市健身气功培训班。省级国民体质监测站对外开放。特色项目持续发力，举办了“区长杯”校园足球联赛、“体彩杯”校园足球联赛等多项赛事。入选省首批青少年校园足球试点区，创成省级公共体育服务体系示范区。

三、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辐射环境、生态环境等)

1、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所在地位于泰州市姜堰区，本地区常年主导风向为东南风。引用 2017 年 1 月 16 日姜堰区环保局发布的姜堰区 2016 年度环境质量简报，姜堰市区的空气质量采用自动监测。姜堰区环境空气自动监测站共发布空气质量日报 363 期，监测项目有二氧化硫（SO₂）、二氧化氮（NO₂）、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一氧化碳（CO）、臭氧（O₃）和细颗粒物（PM_{2.5}）。从监测数据统计结果看，姜堰区的空气质量较好，环境空气质量达到国家二级（优良）以上的天数占总监测天数的 77.4%，影响环境空气质量的首要污染物为细颗粒物（PM_{2.5}）。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附近主要河流为中干河，根据《姜堰区 2016 年度环境质量简报》中 7、9、10 月份对中干河二水厂断面的监测结果可知中干河水质指标均符合Ⅲ类地表水质标准。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泰科检测科技泰州有限公司 2017 年 8 月 29 日出具的《江苏禾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生物肥料生产技术改造项目噪声检测》，检测时间为 2017 年 8 月 22 日 9:56—10:45、22:00—22:47，监测结果见表 3-1。

表 3-1 区域环境噪声质量现状监测结果（单位：dB(A)）

测点编号	监测点位	Leq dB (A)	
		昼间	夜间
		2017 年 8 月 22 日	
N1	厂北界外 1 米	56.1	46.5
N2	厂东界外 1 米	55.8	45.7
N3	厂南界外 1 米	55.2	45.2
N4	厂西界外 1 米	55.5	45.9

由监测结果可知，项目边界昼间、夜间的声环境质量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项目周边 300m 环境概况见附图 3，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3-2。

表 3-2 建设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对象名称	方位	距离(m)	规模	环境功能
水环境	北界河	南侧	580	中河	III类水体
	中干河	西侧	1340	大河	
声环境	顾高村居民	北	200	1500 户/6000 人	2 类声功能区
大气环境	顾高村居民	北	200	1500 户/6000 人	二类区
生态环境	中干河清水通道维护区	西侧	1340	/	清水通道

四、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质量标准

1、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为二类区，SO₂、NO₂、PM₁₀ 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氨、硫化氢执行《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TJ36-79)，具体见下表（单位：mg/Nm³）。

表 4-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单位：mg/Nm³

标准	污染物	浓度限值		
	取值时间	年平均	24小时平均	1小时平均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中二级标准	SO ₂	0.06	0.15	0.50
	NO ₂	0.04	0.08	0.20
	PM ₁₀	0.07	0.15	—
《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 (TJ36-79)	一次最高			
	氨	0.2		
	硫化氢	0.01		

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水环境质量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类水质标准，SS 参照《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63-94) III类水质标准，具体取值见表 4-2。

表 4-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单位：mg/L

参数标准	pH	COD	氨氮	总磷	SS
地表水环境质量III类标准	6-9	20	1.0	0.2	30

3、区域环境噪声标准

项目厂界声环境功能区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标准，具体详见表 4-3。

表 4-3 声环境质量标准

声环境功能区	标准值dB (A)		依据标准
	白昼	夜间	
2 类	60	50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污染物排放标准

1、废水排放标准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

2、废气排放标准

项目粉尘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排放标准，详见表 4-4。

表 4-4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单位：mg/m³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 限值	
		排气筒高度(m)	二级	监控点	浓度(mg/m ³)
颗粒物	120	15	3.5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恶臭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二级新扩改建标准，详见表 4-5。

表 4-5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单位：mg/m³

污染物	标准值	执行标准
氨	1.5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1 中二级标准
硫化氢	0.06	

3、噪声排放标准

项目运营期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详见表 4-6。

表 4-6 运营期噪声排放标准 (L_{eq}dB (A))

执行标准	3 类标准	
项目	昼间	夜间
标准值	60	50

根据江苏省环境保护厅《江苏省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平衡方案审核管理办法》（苏环办[2011]71号）的要求，结合项目排污特征，确定总量控制因子为：

废气：硫化氢、氨；

废水：TP、氨氮、COD、SS

固废：一般固废、生活垃圾。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见表 4-7。

表 4-7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单位：t/a）

污染物类型	污染物名称	现有			本项目			增加量	建议申请量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废气	硫化氢	0	0	0	0.034	0	0.034	0.034	0
	氨	0	0	0	0.00625	0	0.00625	0.00625	0
废水	废水量	0	0	0	60	60	0	0	0
	TP	0	0	0	0.00029	0.00029	0	0	0
	氨氮	0	0	0	0.00179	0.00179	0	0	0
	COD	0	0	0	0.0227	0.0227	0	0	0
固废	SS	0	0	0	0.015	0.015	0	0	0
	一般固废	0	0	0	234	234	0	0	0
	生活垃圾	0	0	0	1.5	1.5	0	0	0

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原料堆场以及发酵过程产生的硫化氢和氨，产生量分别为 0.034t/a、0.00625t/a，经加强通风后无组织排放，无需申请总量。

固体废物的排放总量为零，符合总量控制的要求。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一) 施工期

本项目利用原有厂房进行生产，目前厂房已建成，只需要进行设备调试，因此不需要做施工期工程分析。

(二) 运营期

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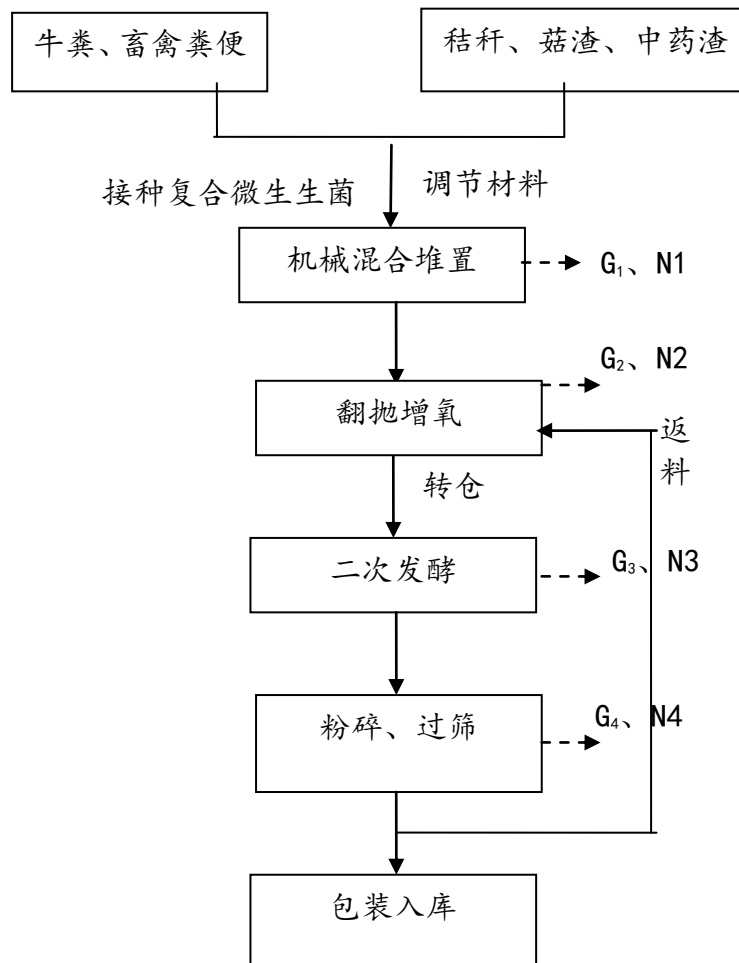


图 5-1 项目运营期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1、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本项目以牛粪、畜禽粪便、中药渣、微生物菌种、草木灰为原料生产有机肥，其生产工艺主要包括机械混合堆置（20~30 天）、翻抛增氧（3~5 天/次）、堆放发酵、粉碎、筛分等工序，最后将生产出来的产品进行包装后即为成品。

2.主要污染工序

(1) 废气：原料堆放、机械混合堆置、堆放发酵产生的恶臭污染物以及粉碎、筛分过程中产生的粉尘。

(2) 废水：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

(3) 噪声：运营期各设备运作产生的噪声。

(4) 固废：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不合格品以及职工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

3.水平衡图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厂区周边农田施肥。

本项目建成后预计工作人员 5 人，年工作日按 300d 计，人员生活用水量按 50L/人 d 计，则生活用水年用水量为 75t/a。产污系数以 0.80 计，则污水产生量为 60t/a。

综上所述，本项目总用水量为 75t/a，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

本项目用水平衡图如图 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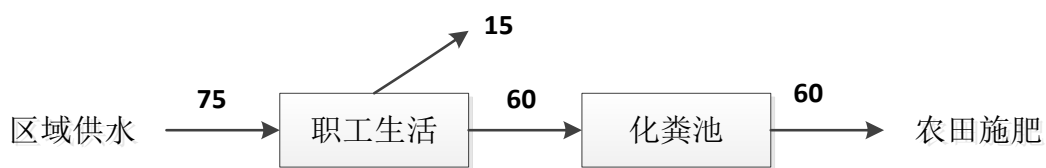


图 5-2 项目运营期水平衡图 (t/a)

4.运营期污染源分析

废气

主要来自原料堆放、机械混合堆置、堆放发酵产生的恶臭污染物以及粉碎、筛分过程中产生的粉尘。

(1) 原料堆放、机械混合堆置、堆放发酵产生的恶臭污染物

本项目在原料堆放、机械混合堆置、堆放发酵时会产生恶臭污染物，主要成分为 NH_3 、 H_2S 。 NH_3 为无色气体，有强烈的刺激气味，嗅觉阈值为 0.1ppm， H_2S 为无色气体，有恶臭和毒性，具有臭鸡蛋腐败气味，嗅觉阈值为 0.0005ppm。本项目占地面积为 20000 m^2 ，原料场的原料储存量不超过 2 天，每天有机肥的生产量为 33.3 吨。为确定本项目恶臭原强，对国内相关有机肥生产项目进行了调查，各排放源强见表 5-1。

表 5-1 有机肥生产项目污染排放源强调查一览表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生产能力	原料	氨 (kg/a)		硫化氢 (kg/a)	
				堆放场	发酵场	堆放场	发酵场
江西三博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年产 9200t 微生物有机肥项目	32.9t/d	牛粪 (8t/d)、玉米芯、菌种、草炭灰	1.2	0.3	7.5	0.67
浙江羌郎有机肥开发公司	年产 21600 吨生物有机肥生产项目	77.1t/d	牛粪 (13t/d)、秸秆粉、锯末、草木灰、菌种	1.76	0.35	10.2	0.95

由上表统计结果可知，堆放过程中每 1000t 牛粪产生的氨约为 0.48~0.54kg，产生的硫化氢约 0.096~0.13kg；发酵过程中每 1000t 牛粪产生的氨为 2.8~3.3kg，硫化氢约为 0.26~0.32kg。

本项目年产 1 万吨有机肥，使用牛粪 1 万吨/a，本项目堆放场氨跟硫化氢的产生量分别为 5kg/a、31.2kg/a；排放速率分别为 0.001kg/h、0.007kg/h，发酵过程氨和硫化氢的产生量分别为 1.25kg/a、2.8kg/a；排放速率分别为 0.0003kg/h、0.0006kg/h。

(2) 粉碎、筛分过程中产生的粉尘

由于原料的含水率约 60%~70%，成品含水率约 30%，含水量较大，故在原料运输、粉碎、筛分过程产生的粉尘量极少，可忽略不计。

项目废气产生排放情况见表 5-2。

表 5-2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序号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产生量 (kg/a)	产生速率 (kg/h)	面源面积 (m ²)
1	原料堆场	NH ₃	5	0.0021	4000
		H ₂ S	31.2	0.013	
2	发酵车间	NH ₃	1.25	0.0005	10000
		H ₂ S	2.8	0.0012	

废水

1、生产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

2、生活污水

本项目运营后全厂员工人数为5人,年工作日为300天,营运期间职工用水量按50L/人·日计,用水量为75t/a,产污系数按80%计,生活污水产生量约60t/a。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项目废水产生排放情况见表5-3。

表5-3 本项目废水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t/a)

废水种类	废水量 t/a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产生量		削减量	污染物排放量		排放去向
			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浓度 mg/L	排放量 t/a	
生活污水	60	TP	5	0.00029	0.00029	/	0	用于周边农田施肥
		氨氮	30	0.00179	0.00179	/	0	
		COD	350	0.0227	0.0227	/	0	
		SS	250	0.015	0.015	/	0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机械设备运转时产生的机械噪声。通过类比分析,项目主要生产设备的噪声值约为75~85dB(A)。具体见表5-4:

5-4 建设项目主要设备噪声源强

序号	噪声源	数量	噪声源强 dB(A)	排放规律	安装位置	采取措施
1	翻堆机	1台	80	间断	发酵车间	基础减震, 厂房隔声
2	装载机	2台	80			
3	皮带输送机	8台	85			
4	粉碎机	1台	80			
5	拌和接种机	1台	75			

固废

(1) 生产固废

本项目生产固废为生产过程产生的不合格品,根据企业提供的数据,不合格约占原料的1%,产生量约为234t,暂存于发酵车间内的固废暂存处,定期回用于生产,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较小。

(2) 生活垃圾

依照我国生活污染物排放系数,取1kg/人·天,本项目运营后有职工5人,年工作日300天,则本项目每年产生的生活垃圾量约1.5t/a,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3) 固废属性判定

根据《固体废物鉴别导则(试行)》的规定,固体废物产生情况见表5-5,副产物产生情况见表5-6。

表5-5固体废物产生情况表单位：t/a

序号	工业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属性	产生量	废物代码	处置方式
1	不合格品	筛分	固	原料	一般工业 固废	234	63、99	回用于生产
2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固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1.5	99	委托环卫部 门处置

表 5-6 项目生产过程副产物产生情况汇总表单位：t/a

序号	副产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预测产生量	种类判断		
						固体废物	副产品	判定依据
1	不合格品	筛分	固	原料	234	√	——	《固体废物 鉴别导则 (试行)》
2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固	生活垃圾	1.5	√	——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类型	排放源(编号)	污染物名称	产生浓度 mg/m ³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大气污染物	原料堆场	氨	—	0.005	—	0.005	无组织排放
		硫化氢	—	0.0312	—	0.0312	
	发酵车间	氨	—	0.00125	—	0.00125	
		硫化氢	—	0.0028	—	0.0028	
水污染物	生产、生活污水 (60t/a)	TP	5	0.00029	—	0	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厂区农田施肥
		NH ₃ -N	30	0.00179	—	0	
		COD	350	0.0227	—	0	
		SS	250	0.015	—	0	
固废	筛分	不合格品	—	234	—	0	回用于生产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	1.5	—	0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噪声	<p>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机械设备运转时产生的机械噪声。通过类比分析，项目主要生产设备的噪声值约为 75~85dB(A)，通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处理措施，降低噪声对声环境的影响。</p>						
<p>主要生态影响：</p> <p>本项目位于泰州市姜堰区顾高镇顾高村，利用原有厂房进行生产，目前厂房已建成，只进行设备调试，因此对周围生态环境影响较小。</p> <p>营运期间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项目废气经过处理后达标排放；项目固废均得到妥善处置，不会造成二次污染。</p>							

七、环境影响分析

一、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位于泰州市姜堰区顾高镇顾高村，利用原有厂房进行生产，目前厂房已建成，只进行设备调试，因此施工期对周围环境基本无影响。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废气主要来自原料堆放、机械混合堆置、堆放发酵产生的恶臭污染物以及粉碎、筛分过程中产生的粉尘。

(1) 原料堆放、机械混合堆置、堆放发酵产生的恶臭污染物

根据上诉工程分析可知，本项目原料堆场氨跟硫化氢的产生量分别为 5kg/a、31.2kg/a；排放速率分别为 0.001kg/h、0.007kg/h，发酵过程氨和硫化氢的产生量分别为 1.25kg/a、2.8kg/a；排放速率分别为 0.0003kg/h、0.0006kg/h，分别在原料堆场、发酵车间内无组织排放，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二级新扩改建要求。

(2) 粉碎、筛分产生的粉尘

由于原料的含水率约 60%~70%，成品含水率约 30%，含水量较大，故在原料运输、粉碎、筛分过程产生的粉尘量极少，可忽略不计。

a.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08），为了保护人群健康，减少正常排放条件下大气污染物对居住区的环境影响，需在项目场界以外设置环境保护距离。计算结果见表 7-1。

表 7-1 项目大气环境保护距离计算表

污染源位置	污染物名称	Q_e (kg/h)	C_m (mg/m ³)	面源有效高度 (m)	面源面积 (m ²)	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L (m)
原料堆场	氨	0.001	0.2	10	4000	无超标点
	硫化氢	0.007	0.01			
发酵车间	氨	0.0003	0.2	7	10000	
	硫化氢	0.0006	0.01			

b.卫生防护距离

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3840-91)规定,无组织排放有害气体的生产单元与居住区之间应设置卫生防护距离,计算公式如下:

$$\frac{Q_c}{C_m} = \frac{1}{A} (BL^C + 0.25r^2)^{0.50} L^D$$

式中:

C_m —为环境一次浓度标准限值 (mg/m^3);

L —工业企业所需的防护距离 (m);

Q_c —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量可以达到的控制水平 (kg/h);

r —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源所在单元的等效半径 (m);

A 、 B 、 C 、 D 为计算系数。本项目无组织总排放速率计算卫生防护距离,卫生防护计算参数表见表 7-2,计算结果见表 7-3。

表 7-2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参数表

计算系数	5年平均风速 m/s	卫生防护距离 L, m								
		L≤1000			1000<L≤2000			L>2000		
		工业大气污染源构成类别								
		I	II	III	I	II	III	I	II	III
A	<2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80	80	80
	2~4	700	470	350	700	470	350	380	250	190
	>4	530	350	260	530	350	260	290	190	140
B	<2	0.01			0.015			0.015		
	>2	0.021			0.036			0.036		
C	<2	1.85			1.79			1.79		
	>2	1.85			1.77			1.77		
D	<2	0.78			0.78			0.57		
	>2	0.84			0.84			0.76		

表 7-3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结果

污染源位置	无组织废气	Q_c (kg/h)	C_m (mg/m^3)	排放源面积 (m^2)	排放源高度 (h)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结果	确定卫生防护距离
原料堆场	氨	0.001	0.2	4000	10	0.09	50
	硫化氢	0.007	0.01			31.407	50
发酵车间	氨	0.0003	0.2	10000	7	0.012	50
	硫化氢	0.0006	0.01			1	50

由上表可见,本项目需在原料堆场、发酵车间边界外各设 100m 卫生防护距离,卫生防护距离范围见附图 2 项目周围 300 米环境图,由图可知,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无敏感点,满足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废气经治理后，厂区内面源无组织排放废气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相关要求；项目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未涉及环境敏感目标。本项目废气经治理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2、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生活污水总量为 60 t/a。其中主要污染物为 COD、SS、BOD₅ 以及 NH₃-N。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

根据工程分析，本项目出水中氨氮含量为：0.00179t/a。如果以一季作物施用氮肥（N）150~180kg/hm²、磷肥（P₂O₅）45~75kg/hm²、钾肥（K₂O）60~120kg/hm² 来计算的话，则本项目每年出水所含养分需要的承载土地量分别为：氮 0.011~0.013hm²。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建设项目周围配套的生态系统总面积约 1000 亩，可实施自然施肥的有机生态系统面积较大，因此本项目经化粪池处理后的生活废水用于建设单位的有机生态系统的施肥，周围土地很容易消纳吸收，完全可以消纳本项目的废水。

3、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机械设备运转时产生的机械噪声。预测结果见下表 7-4。

表 7-4 厂界噪声预测结果

噪声源	生产设备叠加后噪声源强 dB(A)	厂房隔声效果 dB(A)	与各厂界之间距离 m				厂界噪声贡献值 dB(A)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翻堆机	80	15	100	80	50	50	25.00	31.02	26.94	31.02
装载机	83.01		100	80	50	50	28.01	34.03	29.95	34.03
皮带输送机	94.03		100	80	50	50	39.03	45.05	40.97	45.05
粉碎机	80		100	80	50	50	25.00	31.02	26.94	31.02
拌和接种植机	75		100	80	50	50	20.00	26.02	21.94	26.02
厂界叠加噪声贡献值							39.71	45.73	41.65	45.73

通过基础减震、厂房隔声等措施，本项目噪声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同时，为了进一步减小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本项目运营后，增加厂区绿化，注重乔、灌、草坪的结合，达到减噪的作用；选用低噪设备，增强管理。综上所述，本项目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生产固废为筛分产生的不合格品以及职工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

不合格品经收集后暂存于发酵车间的固废暂存处，定期回用于生产；员工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固废暂存处存放面积为 200m²，地面采取硬化措施，固废储存不会对环境产生影响。

表7-5建设项目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评价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工序	属性（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或待鉴别）	产生量（吨/年）	利用处置方式
1	不合格品	筛分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234	回用于生产
2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	0.72	委托环卫部门处置

八、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类型	排放源(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染物	原料堆场	氨	加强通风后无组织排放	达《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中二级新扩改建标准
		硫化氢		
	发酵车间	氨		
		硫化氢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COD、SS、NH ₃ -N、TP	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	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固废	不合格品	粉尘	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均得到有效的处理处置,不会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委托环卫部门处置	
噪声	发酵车间	噪声	基础减震+厂房隔声+绿化降噪等	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其它	无			

主要生态影响:

本项目产生的污染物经妥善处理后可达标排放,故对周围生态环境的影响较小。通过落实好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可使本项目对生态环境的影响降至最低。本项目所有设备与建筑均依托现有,不另行建设。

九、结论和建议

一、结论

1、项目概况

江苏禾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位于泰州市姜堰区顾高镇顾高村，主要从事生物肥料的生产，随着市场的需求改变，公司在建筑、生产设备、生产工艺、产量均不改变的前提下拟投资 50 万元针对原料组分进行技术改造。改建后，形成年产有机肥 1 万吨的生产能力。项目占地面积为 20000m²，建筑面积为 15000m²。

2、与产业政策相符性

建设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以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有关条款的决定》，国家发展改革委第 21 号令，2013 年 2 月 16 日）中鼓励、限制和淘汰类，属允许类；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及《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部分条目的通知》，苏经信产业[2013]183 号，2013 年 3 月 15 日）中鼓励、限制和淘汰类，属允许类；也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苏政办发[2015]118 号）中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属于允许类。

3、选址可行

本项目建设地位于泰州市姜堰区顾高镇顾高村，从事生物肥料生产技术改造项目；根据国土资源部《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以及《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和《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项目用地不属于限制用地和禁止用地的范畴。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咨询（登记）表》中泰州市姜堰区顾高镇社会事务服务中心批复的“该项目为技改项目，符合村镇规划、土地利用规划，清审批”可知该项目符合土地利用规划。

4、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相符性

本项目位于中干河清水通道维护区二级管控区外，且本项目采取有效措施，废气达标排放，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本项目生产固废和生活固废均妥善处置，不会造成二次污染，本项目落实相关环保措施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符合《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中的要求。

5、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 2017 年 1 月 16 日姜堰区环保局发布的姜堰区 2016 年度环境质量简报结果显示，二氧化硫（SO₂）、二氧化氮（NO₂）、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一氧化碳（CO）、臭氧（O₃）和细颗粒物（PM_{2.5}）均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类区标准要求；项目附近主要河流为中干河，根据《姜堰区 2016 年度环境质量简报》中对中干河二水厂断面的监测数据可知中干河水质指标均符合Ⅲ类地表水质标准；根据泰科检测科技泰州有限公司 2017 年 8 月 29 日出具的《江苏禾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生物肥料生产技术改造项目噪声检测》，本项目厂界声环境质量能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类标准。

6、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可行性、污染防治措施有效性及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废气主要来自原料堆放、机械混合堆置、堆放发酵产生的恶臭污染物以及粉碎、筛分过程中产生的粉尘。

原料堆放、机械混合堆置、堆放发酵产生的恶臭污染物主要为氨和硫化氢，分别在原料堆场、发酵车间内无组织排放，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二级新扩改建要求。

由于原料的含水率约 60%~70%，成品含水率约 30%，含水量较大，故在原料运输、粉碎、筛分过程产生的粉尘量极少，可忽略不计。

废水：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60t/a，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项目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因此对周边水体影响较小，不会改变周边水质现状。

噪声：建设项目噪声主要为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设备噪声值范围约为 70~85dB。通过采取合理布局、基础减震、距离衰减等降噪措施后可确保厂界噪声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所以该项目对该区域声环境质量的影响较小。

固废：本项目固废为筛分产生的不合格品以及职工的生活垃圾。

不合格品经收集后回用于生产；员工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处理。因此项目固废经过综合利用和妥善处置后实现零排放，不产生二次污染，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建议：

- 1、加大环保投入，落实本环评中提出的环保措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 2、建立健全环保责任制，安排专人负责污染治理设施的维护、保养和使用，确保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
- 3、加强项目“三同时”的管理，确保环保设施的建设；
- 4、加强监测工作，对外排的废气、噪声定期进行监测，确保达标排放。
- 5、进一步加强管理，尤其应加强日常的生产、仓储、运输过程中密封性管理，以减轻恶臭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6、切实做好绿化工作，充分利用花草树木的吸附性能进一步减轻恶臭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综上所述，该项目充分利用畜禽粪便和秸秆、菇渣等废弃物，经发酵后，杀死大量的传染病菌、病虫卵和病毒，可大大减轻畜禽粪便直接回用于农田带来的环境污染，同时变废为宝，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因此只要该项目选用合适的治理设施并确保其正常运行，同时认真落实本评价中提出的各项措施建议，并加强管理，本项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将会较小，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来看，本项目是可行的。

企业承诺：

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